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公司决定对不超过4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已累计使用了40,000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资金使用情况参见相关公告），在额度范围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1. 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且单笔不得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2. 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3. 投资额度

公司按照拟定的理财产品购买计划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 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的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上述理财产品不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5. 信息披露方面

公司在每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包括该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期限、预期收益等。

6.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现阶段现金流充裕，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3日